2018年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责

负责管理高新区政务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省、市有关部门在高新区设立办事窗口；负责高新区建设“智慧园区”的相关工作；负责高新区机关、下属单位的电子政务系统、网上办事大厅、网站等的管理与维护；负责高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与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机关车队管理；负责机关财务和固定资产登记管理；负责管理和协调创业服务中心及有关物业设施的物业管理及日常维护工作；负责机关干部职工食堂的服务工作以及内部接待场所的管理等。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办）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无内设机构，共34名人员，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1名。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032万元，同比去年增加1213万元，同比增长48%；支出预算2032万元，同比去年增加1213万元，同比增长48%。主要原因是新增了部分预算项目：保障运营经费预算563万元等项目。

1.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减少了5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了47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了5万元。变化原因是按需列支。

1.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113万元，比上年增加了294万元。其中：水费20万，电费250万，物业管理费293万，租赁费550万等。变化原因是按需列支。

（**说明**：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在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中列支，其他部门不列支。）

1. 政府采购情况

无。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1. 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

无。